

证券代码：839675

证券简称：湖北兴欣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4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袁建军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手续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842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程胜因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黄建国因出差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高级管理人员、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预估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2025 年度，公司拟向汉口银行鄂州分行申请总额度为 3500 万的综合融资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，期限一年。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云信、国内信用证等。公司自有土地及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，抵押权证编号为：鄂【2016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5099 号，土地使用权面积：54870.7 平方米，房屋建筑面积：14004.31 平方米；鄂【2020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2512 号，房屋建筑面积：8808.31 平方米。

经公司研究决定，2025 年度，公司拟向工行鄂州开发区支行申请总额度为

2000 万元的融资授信及授信项下业务，期限一年。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等。公司自有土地及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，抵押权证编号为：鄂【2017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4608 号，土地使用权面积：16813.73 平方米，房屋建筑面积：8851.88 平方米；鄂【2017】鄂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4604 号，土地使用权面积：17109 平方米，房屋建筑面积：5336.64 平方米。

经公司研究决定，2025 年度，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康城支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信用贷款，贷款期限一年，用于购买原材料、缴税、交水电费等补充流动资金，该笔贷款由鄂州市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提供担保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建军及其配偶为以上授信提供个人担保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以上交易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以上融资授信额度具体以实际发生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1,664,75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协力(无锡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思思、孙晓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上述出（列）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市协力（无锡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湖北兴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